

5 肝以气病为先,既可见气病及血,亦可见气病及水

肝木性升散,司疏泄,然疏泄之职必适度,不及与太过,均非所宜。疏泄有度,则气机条畅,不及则气机郁阻不畅,而为肝气郁;太过则气机升发过甚,而为肝气逆(可上逆和横逆)。以上皆为肝之“气病”,其证见“为噎、为胀、为呕吐、为暴怒胁痛、为胸满不食、为飧泄、为瘕疝,皆肝气横决也”(《类证治裁·肝气》)。是故,肝以气病为先,若气病进一步发展,可累及血行和水运,盖肝之疏泄与藏血功能密切相关,即疏为藏使,藏为疏守,两者相得益彰。若疏泄太过,气火上逆,则血气升,血决外溢,而

为吐衄、薄厥等,如《类经》有“暴怒则肝气逆而血乱”之语;若不及而气郁,可致血滞成瘀,而为癥积、闭经等,如《金匱翼·气积篇》有“气滞成积也……”之语。此皆气病及血也。

肝司气机,通三焦,与肾经之直脉相连;其经脉交足太阴脾经之后,支脉注肺,故肝之疏泄失调可影响三焦水道及肺、脾、肾之司水液代谢之功,可引起气滞水停,而为癃、为淋、为饮、为喘嗽、为涌水(肾之水泛上涌于肺)等。若水凝为痰,为痰核、为瘰疬等。此皆气病及水也。

(收稿日期:2000-03-07)

阳有余阴不足论与阳不足阴无余论探微

金 丽

(福建中医学院 350003)

摘 要 本文分别从“阳有余阴不足”论及“阳不足阴无余”论的着眼点及立言之由的不同,辨析了二者的区别在于:朱氏的“阳有余”,概偏指病理的妄动之相火,而相火损耗阴精,故云“阴不足”;张氏的“阳不足”指人体的真阳易于损耗,而阴阳互根,故曰“阴无余”。“阳有余”之“阳”亦有指“生阳之气”的生理成分,但其内涵小于真阳。丹溪与景岳二说可并存,景岳之说补充了丹溪学说的不足。

关键词 “阳有余阴不足” “阳不足阴无余” 丹溪学说 阴阳论

中图分类号: R 222.19 **文献标识码:** A **文章编号:** 1005-7145(2001)01-0006-02

*

元·朱丹溪,为金元四大家之一。《格致余论》“阳有余、阴不足论”为丹溪学说的主旨性论文。“阳有余阴不足”论的提出,源于朱氏浓厚的理学思想。其以天地、日月论,天与地为阳,地与月为阴,由于天大于地,“人受天地之气以生,天之阳气为气,地之阴气为血,故气常有余,血常不足。”由于“日,实也,亦属阳,而运于月之外。月,缺也,属阴,稟日之光以为明者也。人身之阴气,其消长视月之盈缺……”故见阳常有余,阴常不足。朱氏还引经文证之,“经曰:‘阳者,天气也,主外;阴者,地气也,主内。故阳道实,阴道虚。’”朱氏此论,实则运用了“天人相应”的观点,但以日喻人体之阳,并不太贴切,因朱氏所言之“阳”,虽有指人体“生阳之气”的成分,但主要是指妄动之相火。此外,朱氏引《素问》言证已论,未免断章

取义,为我所用,有失严谨。以日恰喻人体之阳气者,当推明·张介宾《类经附翼·求正录》中的《大宝论》。其云:“天之大宝,只此一丸红日;人之大宝,只此一息真阳。”且就生化之机言,“阴以阳为主,阳以阴为根”(《类经附翼·求正录·真阴论》),故曰“阳常不足,阴本无余”。

朱氏“阳有余阴不足”论,内容包括生理与病理两个方面,且有年龄不同的分别。成年以前,“人之生也,男子十六岁而精通,女子十四岁而经行,是有形之后,犹有待于乳哺水谷以养,阳气始成,而可与阳为配,……可见阴气之难于成……”(《格致余论》)这是成年以前的生理现象,阴精之成与形体之长较速,相比较为晚,故为“阳有余阴不足”。不过,此时阳指“生阳之气”,阳生才能阴长,无论阳有余,阴不足,都

* 作者简介:女,医学博士,讲师,从事医学史及临床文献研究。

是生理现象。

至于中壮年时, 血气充盛, 精力充沛, 正是大有作为, 成家立业的黄金时代。丹溪曾云: “丈夫所学, 不务闻道, 而惟侠是尚, 不亦惑乎?” (《故丹溪先生朱公石表辞》) 但此亦正是物欲最容易干扰之时, “温柔之盛于体, 声音之盛于耳, 颜色之盛于目, 馨香之盛于鼻, 谁是铁汉, 心不为之动也?” (《格致余论》) 心为物欲所感而易动, “心动则相火亦动, 动则精自走, 相火翕然而起, 虽不交会, 亦暗流而疏泄矣。” (《格致余论》) 如此“情欲无涯, 此难成易亏之阴气, 若之何而可以供给也!” (《格致余论》) 此所云阳有余阴不足, 又是病理变化了, 即心动引起相火妄动, 火旺则伤阴, 阴虚则相火更旺, 形成病理上的恶性循环。

及其就衰, “年四十而阴气自半也, 起居衰矣” (《格致余论》), 男子六十四岁而精绝, 女子四十九岁而经断。特别“六七十以后, 精血俱耗, 平居无事, 已有热证。头昏目眵, 肌痒溺数, 鼻涕牙落, 涎多寐少, 足弱耳聩, 健忘眩晕, 肠燥面垢, 发脱眼花, 久坐兀睡, 未风先寒, 食则易饥, 笑则有泪。”而且, “但是老境, 无不有此” (《养老论》)。这种阳有余阴不足, 是阴虚不能藏阳, 虚阳因而上越, 实际已经阴阳水火两虚。而且阳有余是假象, 阴不足才是真情。

朱氏的“阳有余阴不足”论于中, 老年均指病理现象。张氏的“阳不足, 阴无余”论, 概亦既指人体的生理, 又指病理两个方面的现象。但张氏所论其“阳”, 却仅指人体的“真阳”, 又称“元阳”或“真火”, 内蕴命门, 与朱氏之言妄动之相火有所不同。张氏于《大宝论》中评朱氏引日月盈亏, 以证明阴阳虚实, 谓“日为太阳, 火为少阳, 水为太阴, 月为少阴”, “焉知水大于日”, 又“夫阴阳之性, 太者气刚, 故日不可灭, 水不可竭, 此日为火之本, 水为月之根也。……惟其不灭者, 方为真火。……故惟真阳之火, 乃能生物, 而燎原之凡火, 但能焦物病物。……”由此可见, 丹溪与景岳所论, “阳有余”与“阳不足”并非一事, 二者着眼点各有所执, 立言之由却可互存, 并行不悖。

朱氏所言阳气之动称为火(相火), 源于其理学思想中的“恒动论”。他认为自然界以动为常, 所谓“天主生物, 故恒于动; 人有此生, 亦恒于动。其所以恒于动, 皆相火之为也。” (《格致余论·相火论》) 且十分强调相火对维护生命的重要意义, 如云: “天非此火不能生物, 人非此火不能有生。” (《格致余论·相火论》) 相火动而有静, 即为生阳之气, 但若动而无静, 即为妄动之相火, 是为“元气之贼” (李东垣语)。相火妄动, 初起于心之君火之易动, 接着因情志过极, 嗜欲等激起“脏腑之火” (“五性厥阳之火”) 相煽, 则妄动无常, 即消耗阴精。可见, 丹溪所言“阳常有余”之阳, 为指相火, 其包括“常” (生阳之气) 与“变” (妄动之相火) 两各方面, 且一般以“变”为论述的重点。相火由君火发动, 从肝肾而起, 消耗阴精, 阴亏水耗, 似应“降心火, 相火及升肾水” (河间·戴人法); 至于人年老, 阴阳水火两虚, 虚阳上越, 则应“补水泻水中之火” (或云滋阴潜阳) (东垣法)。至于丹溪所言的部分相火, 有的有六淫之火的成分, 是为实火, 应该不属于滋阴降火的范畴。

张氏所言“阳本无余”之阳, 指人之真阳, 或曰“命门之火”, 指人体的活力, 其于朱氏所云“生阳之气”相比, 内涵更广, 是可喻为“真阳”与“少火”的关系。“少火”是与“壮火”相对的概念, 初见于《素问·阴阳应象大论》, 原指药食气味厚者为“壮火”, 温和者为“少火”; 后世对此发挥, 认为“壮火”即病理之火, “少火”为“生理之火”。朱氏所论“阳常有余”之“阳”, 其病理成分概偏指“壮火”, 即妄动之相火, 与张氏所云“阳本无余”之真阳有所不同。

总之, 朱氏“阳有余阴不足”论与张氏“阳不足阴无余”论相比, 前者主要在阴阳相对关系上论述相火妄动, 阴精耗损的问题; 而后者则主要是在“阴阳互根”的关系上, 论述了阳气亏乏与真阴不足的因果问题。二说可并存, 且景岳在有关阴阳理论上的论述比较全面。景岳之说补充了丹溪学说的不足。

(收稿日期: 2000-11-13)

讲究卫生

减少疾病

· 公益广告 ·